

## 第二章 主权与话语

如果我们要理解上帝话语的本质，我们必须当然要认识涉及到这位讲话之上帝的一些属性。在我其他的著作中（特别参见《上帝的教义》中前七章），我列举了圣经中的上帝与其他宗教的神祇和哲学家的原则之间差异的一些重要方面。

### 上帝是绝对的位格存在

圣经中的上帝是宇宙至尊的主宰：永恒，不变，无限。他是自存（self-existent），自证（self-authenticating），和自恰（self-justifying）。他的存在或他的需要不依赖于其他的实体。然而，他不光是绝对的，他也是有位格的，是绝对的位格存在。

更进一步讲，圣经中的上帝不光有位格，祂有三个位格。比如，祂的自爱在圣经中，不是基于自我陶醉者的模式，像一个人的自我欣赏（虽然上帝即便是那么做也没有错）。相反，祂的自爱是完全位格际的：圣父爱圣子，圣子爱圣父，而祂们两者的爱环绕着圣灵，同时圣灵爱着圣父和圣子。上帝是我们的至高模式，不光是在个人的品格方面，还包括人际关系。

其他宗教和哲学尊崇绝对的存在，比如印度的婆罗门，希腊的宿命，亚里士多德的第一推动者，黑格尔的绝对精神。但是，这些存在没有一样是有位格的。他们不认识我们，也不爱我们，也不做抉择，不会计划历史。就我们目前的主题而言，最为糟糕的是他们无法向我们讲话。

另外的宗教和哲学尊崇有位格的神灵，比如迦南，希腊，埃及，巴比伦，印度的泛神论，和现代的异教徒。然而，这些有位格的神灵没有一位是绝对者。唯有圣经的信仰是有绝对位格的至尊者。唯有在圣经的信仰中至高者讲话。而且，唯有在圣经的信仰中，说话的上帝是绝对的存在，祂表明祂不依赖于祂自身之外的任何实体或事物来证实他的讲论。

考量这个神奇重大的事实，天地万物的创造主，全权掌管浩瀚宇宙的所有事物，却真实地认识和关爱人类，成为我们的朋友——祂竟然跟我们说话。

当然，还有一些其他的宗教接近一个绝对位格上帝的圣经理念。它们包括伊斯兰教，犹太教，耶和华见证人，摩门教等等。他们把自己表述得好像相信那位至尊存在是一位绝对的位格。我相信这个宣称是与他们宗教中的内涵不一致的。显然，这些宗教中没有一个是接受圣经中具有绝对三个位格的上帝。但是，我要表达的观点是，尽管这些宗教都宣称相信这个来自圣经的绝对位格的上帝，原因在于这些宗教都深深地受到圣经的影响，虽然他们经常会偏离它。

### 上帝是造物主

上帝绝对三一位格与这个世界的关系，表现在造物主与受造物的区别。祂是绝对的，而我们不是。范泰尔用一个图画表达这种区别，一个大圈（上帝）和一个在下面的小圈（创造界）。上帝和宇宙是彼此有别的。宇宙永远不会变成上帝，上帝当然也不会成为受造物。就是在基督的位格中，上帝与人类最亲密的联合里，都没有二性的混乱或混淆（根据迦克墩信经）。在道成肉身里，上帝没有放弃祂自己的神性，确实披戴上了人性。在救赎中，我们不会变成上帝，而是学习按照忠心受造物的身份来事奉祂。

与此同时，造物主与受造物并非彼此相距遥远。这一点也可从基督的位格中体现出来，神性和人性是不可分离，虽然有别。的确，造物主总是与祂的受造物有关联。对受造物而言，最重要的就是他与造物主的关系。受造物的生命，在每一个方面，每一个时刻，能够可能和有意义，只因与祂的关系。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祂（徒 17.28）。

### 上帝是圣约之主

造物主与受造物是其圣约之主。主在希伯来文中是“雅魏”（耶和華，出 3.15），是上帝想要祂的百姓永远铭记祂的名字。因此，在圣经中主要的信仰认信使承认上帝的主权（申 6.4-5，7.5，17，8.22，10.2，14.4 等）。因此，旧约圣经的主要信息是“上帝是主（耶和華）。”新约圣经的主要信息是“耶稣基督是主。”

说上帝是主（耶和華）就是在说其他任何一切都是祂的仆人。主仆的关系被称为约。就像上面（2）中提到的，主和仆之间不能混淆。

在圣经中，上帝的圣约主权有三个方面的内涵：（i）上帝，透过祂全能，对创造界有完全的掌管。（ii）上帝所说的一切具有终极的权柄，正如我们前面讨论过的那样。（iii）做为立约的主，祂带领创造界（创造的部分，如以色列或教会）进入与他特别的关系，这关系导致祝福或诅咒。因此，祂总是与他们同在的。祂以会幕和圣殿的方式确实与以色列同在。在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里，祂变成确定性的与我们同在。而且祂的圣灵住在新约信徒里面，是他们成为祂的圣殿。真正的上帝是与“上帝与我们同在”，以马内利。

我把上帝的掌管，权威和同在称为是三个“主权属性。”我认为在这三个属性与三位一体的三个位格之间存在某种关系：大体来说，圣父勾画了上帝对自然和历史的永恒计划（权柄）；圣子是具体完成了这个计划（掌管），而圣灵将其实行在每个人和事上（同在）。这个三角关系在圣经教导的许多领域中回响，而且就像我们将要看到的，它会贯穿一致的在上帝话语的圣经教义中反映出来。

就像前面的主权神学的书一样，我也将突出三重“角度”的方法来全面透视整个的实体，这对应于三个主权属性：在情况处境的角度上，我们将考察自然和历史，把它们做为发生在上帝掌管能力之下事件。在规范准则的角度上，我们将检识世界，把它作为上帝对我们的权威启示。在存在动机的角度上，我们将把焦点对准我们内心，我们个人的经历，在此上帝已经选择亲近我们。这些是不同的角度，因为没有考量其他两个角度，我们就无法全面的认识其中一个角度。

## 取向定位

如果上帝要与祂受造物沟通，很显然，祂必须作为主来沟通，因为这本来就是祂的所是。在祂向我们讲话时，祂无法放弃祂的主权。为此，祂传达给我们的话语必须带着绝对的能力（能够达成它的目的，赛 55.11），权柄（无可置疑，罗 4.20，正如我们前面描述的语言权威在于产生义务和责任），和同在（话语是上帝位格的居所，约 1.1，希 4.12-13）。上帝的话语就是主的话语。因此，正如我们前面讨论的那样，它不可能不是位格性的话语。